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1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海燕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确认，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审议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向正中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房产，是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而发生的。本次重新审议关联交易协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重新审议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特此公告。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26 日